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本文件 ****

项目名称：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P520523202400012P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人：金沙县农业农村局

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内容	8
第三章	投标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原则和纪律	17
第五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	20
第六章	评分标准	22
第七章	本项目须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27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28
第九章	附件	2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项目（二次）公开招标 公告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24-520523-D01-D01-6139

项目概况

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报名后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3202400012P

项目名称：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5744983.20 元

最高限价（如有）：5744983.20 元

采购内容：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项目（二次）供应等（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3) 投标人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诚信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信用信息：对“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公开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内容为（包含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至开标前一天的任意时间，查询截图编制入投标文件中，并须提供具有完整的网址、版权信息的查询截图；并承诺本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完整清晰）

(7)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受贿犯罪记录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检索查询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此前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须提供完整的网址、版权信息的并加盖电子公章。

（完整清晰）

(8) 特殊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2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

方式：投标人使用CA或“标信通”APP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报名成功后获取。

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时间：2024年3月1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并于当日11时00分前解密《投标文件》。

地点：网上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五、开启

时间：2024年3月1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将投标文件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报名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交纳：供应商必须在2024年3月11日10:00时前从其基本账户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人民币贰万元（¥20000.00元）且确保在2024年3月11日10:00时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按本项目要求金额转入，（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提前交纳保证金）接受公司基本账户（不接受现金缴纳）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保证金的绑定：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前，必须将所缴纳的保证金与本项目绑定，否则不能上传《投标文件》。

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信息：

投标保证金缴纳至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有其他汉字或字符等内容作为无效费用），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前清晰，必须确认所缴纳的保证金与本项目绑定（绑定截止时间为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否则不能进行《投标文件》的上传（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标书费、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

4.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当面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文件并获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质疑文件接收收据。

5. 参加投标询问或质疑联系方式：

询问联系电话：0857-7373132

质疑联系电话：15885874422

6.办理 CA、“标信通” APP 及网上上传投标文件事宜:

6.1 办理电子密钥(CA)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 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 CA）

0857-8319852（贵州 CA）

6.2 办理“标信通” APP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 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 18785066386。

6.3 制作、上传投标文件技术支持:

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

7.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及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出的澄清与更正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本项目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过程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须按照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投标人操作指南操作，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使用“标信通” APP 参与投标人，请详细了解“标信通” APP 的使用方法；

10.其他详细事宜请见招标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金沙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金沙县城治路

联系方式：朱永 150857895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金沙县东南环线老车站内

联系方式：熊工 0857-73731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熊工 15885874422

敬告：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

第二章 招标内容

2.1 标的物：金沙县 2024 年春耕生产大豆种子采购（二次），（数量：201.58 吨）含售后服务、运输、税金等相关费用。

2.2 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6；

2.3 投标报价：项目供货完成达到验收标准并投入使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含税金、装卸、运输、验收及其它相关一切费用等），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5744983.20 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4、交货时间或计划工期：合同中约定，承诺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供货（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付款方式：合同中约定。

7、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黔价房（2011）69 号文收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本项目的《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自愿放弃中标权利。供应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自动放弃成交的，招标代理费不予退还。

8、货物运输方式：供应商自行派专人专车配送，并承担其相应的费用。

9、质量标准承诺：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采购参数要求，同时符合采购人需求。

10、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敬告：

1. 供应商必须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售后服务等；

2. 实现采购项目所需采购数量和详细技术参数等内容，所提供标的物质量、服务等必须满足或优于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 2 份（1 正 1 副）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第三章 投标须知

3.1 总则

3.1.1 本招标文件由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3.1.2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参加投标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3.1.3 定义：

(1) 《招标文件》是“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的简称，是本公司依法制定的关于本次招标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招标文件，是评审和评定中标的依据，是供应商参加投标应遵循的规则；

(2) 《投标文件》是指供应商为参加投标而上传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等文件资料，也称投标书，是评标定标的依据；

(3) “招标组织机构”是指组织这次招标的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也称本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在规定时间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中报名并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也称投标供应商、投标人；

(5) “甲方”是指金沙县农业农村局，也称采购单位、采购人、采购方；

(6) “乙方”是指中标供应商。

3.1.4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应自己承诺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本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评标委员会和本公司不向投标人解释不中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3.1.5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必须在 2024 年 3 月 11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前从其基本账户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

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以到账绑定时间为准）。确定中标结果后，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采购合同后5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发出后5日内无息退还。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方式是按原汇款账户退还，如投标人有账户改动等情况的，应及时书面告知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否则责任自负。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还应当根据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的责任。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提前交纳保证金）接受公司基本账户（不接受现金缴纳）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1.6 报价：

投标人在《投标总报价书》及《开标一览表》中填报的报价即是对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中标后此报价即为合同价款，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市场变化因素的影响。报价应用人民币（元）表示，其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单项报价计算金额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按单项报价计算金额为准。

3.1.7 本公司不接受采购单位和中标供应商与《招标文件》相违背的任何协议和要求。

3.1.8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2 投标人资格获得

3.2.1 必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经营资质的合法企业。

3.2.2 必须有公告要求的资格证书；

3.2.3 在规定时间内向本公司获取了《招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传）了相关资料；

3.2.4 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投标保证金；

3.2.5 《投标文件》的编制、上传、加解密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3.2.6 有良好的信誉和业绩，三年来没有任何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3.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3.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的质疑，本公司将针对其内容进行答复。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质疑或询问，本公司可不作答复。

3.3.2 供应商需现场踏勘的，请自行安排踏勘；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均由踏勘人自行负责。

3.3.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没有提出质疑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

3.3.4 在开标期间，招标文件中存在的瑕疵或疏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明确或澄清，但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敬告：投标文件的制作必须完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网络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3.4.1 投标文件的构成和格式：

（1）投标文件由《技术与商务投标书》和《投标报价书》两部分文件构成；

（2）投标人必须保证上传的《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

（3）格式、盖章要求：投标文件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指定格式的要求，并按招标文件格式或审查项要求签字或盖章。

(4)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未按要求进行翻译的，视为未提供相应资料。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

(5)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项目名称、编号，封面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招标文件没有具体要求的须逐页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符合性审查项）。

3.4.2 投标文件的构成（包含但不限于）：

1. 《技术与商务投标书》的内容：

(1) 资格文件：（资格审查项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C. 投标人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D.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诚信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信用信息：对“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公开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

询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内容为（包含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至开标前一天的任意时间，查询截图编制入投标文件中，并须提供具有完整的网址、版权信息的查询截图；并承诺本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完整清晰）

J.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受贿犯罪记录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检索查询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此前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须提供完整的网址、版权信息的并加盖电子公章。（完整清晰）

（2）技术文件：

A.参加投标说明：简要介绍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符合性审查项）

B. 《技术情况说明书》基本内容包括本项目：

①标的物清单：包括所投大豆种子的品种（生产厂商）、参数等内容，必须按附件 4 格式进行编制（符合性审查项）；

②技术偏离说明表：投标品种技术指标与标的物要求比较偏离情况，必须按附件 5 格式进行编制（符合性审查项）；

C.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及资料。

（3）商务文件：

A、供货地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承诺函（符合性审查项）；

B、投标大豆种子与供货品种一致承诺：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在交货时品种与投标文件中投标品种一致。（符合性审查项）

C、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及资料。

2.《投标报价书》的内容：

A.《投标总报价书》：必须按交易系统内制定格式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按格式要求制作及盖章，且不超过最高限价。（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B.《开标一览表》：必须按本《招标文件》“附件3”制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C.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有关本项目报价说明。

3.4.3 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人只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才能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时间：2024年3月11日10:00时（北京时间）前，并于当日11:00时前解密投标文件。

3.5 投标

3.5.1 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3.5.2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3.6 投标资格的丧失

3.6.1 投标人没有按要求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不能获得投标资格；

3.6.2 投标人的《投标书》中无属于资格审查项内容或资格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丧失投标资格；

3.6.3 投标人的《投标书》中无属于符合性审查项内容或符合性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未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

3.6.4 投标人若提供虚假证明文件，将取消投标资格，没收其保证金，并予以政府采购网上通报。

3.6.5 招标文件中要求承诺，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未作出承诺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供应商将丧失投标资格。

3.6.6 其他无效标情形。（符合性审查项）

第四章 评标方法、原则和纪律

4.1 评标方法

4.1.1 本次招标采用的是 100 分制最高分确定中标的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在开评标会议上现场评定中标候选人。

4.1.2 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提交的《技术与商务投标书》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出后的算术平均值。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给予的技术商务分值与算术平均值的比值超过 $\pm 30\%$ （含 30%）时，该成员应对其评分作出说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和监督席不认可其说明时，该评分无效。投标人的价格分将由自己在《投标报价书》中填报的投标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获得；综合分为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与报价分之和。

4.2 定标原则

4.2.1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注意：低价恶性竞争：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87 号）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平均报价的 80%（投标人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平均报价的 80%）的即视为“明显低于”。“说明和材料”可以为：

- （一）成本构成。包含货物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收等说明。
- （二）较其他投标人且能支撑自己报更低价格的优势说明等。
- （三）提供低价报价书面说明时间为 120 分钟内

4.2.2 按各投标人的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3 名分别为本次招标的第 1、2、3 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后，采购人按排序确定本次招标的中标

供应商。当第 1 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时，采购人可确定排序下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采购人、本公司能接受其报价且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为前提），以此类推至第 3 中标候选人。当两家及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分相等时，以报价分高者排名在先。当两家及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分、报价分、技术与商务分都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投票决定排名先后。对招标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列为中标候选人。

4.2.3 在此次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3 中标通知

确定了中标结果后，本公司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出中标公告（1 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期终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未领取《中标通知书》（视为放弃中标权利）的，除了应当赔偿本公司在组织此次招标活动中产生的直接费用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4 评标纪律

4.4.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保密的原则。

4.4.2 开评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派专员主持。评标工作由本公司组织的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技术和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其中经济专家不少于 2/3。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监督部门代表的监督下，会前临时随机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4.3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4.4.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本公司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凡到投标人进行过考察的人员，不得出席开标会议，更不得参加评标委员会。

4.4.5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和所有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4.4.6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

4.4.7 评标的标准是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依据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综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自己的评审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4.4.8 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招标文件不清楚的，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4.4.9 参加评标会议人员必须对所有的评审文件保密，不得在会后泄露评标情况和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会议结束后全部交本公司归档。

4.4.10 评标工作接受同级财政等部门的监督。

4.5 会场须知

4.5.1 所有参会人员应准时到场就座、签到，服从本公司的调度与安排；

4.5.2 评审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4.5.3 所有参会人员在会场内严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评标室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监督部门代表和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会人员等手机必须关闭并统一存放。

4.5.4 从会议开始到主持人宣布散会期间，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会人员的所有活动必须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4.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就座后原则上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发表对投标人或投标文件的观时和看法；

4.5.6 采购人代表对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果应签名确认，拒绝签名或拒绝评审经主持人劝告仍坚持意见的，将被记录在案，报行业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进行处理。

第五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

5.1 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在开标前 1 小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抽取。

5.1.2 评标委员会组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 号）和国家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在贵州省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2 评标委员会、监督人员登录系统签到。

5.3 主持人宣布本次开标开始，简要介绍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参加会议的监督部门人员，介绍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宣读《评标纪律》（播放录音）。

5.4 熟悉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和监督人员熟悉招标文件。

5.5 开启技术与商务标：

5.5.1 各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后，代理机构解密投标文件。

5.5.2 评标委员会评技术与商务标：

5.6 投标文件审查：

5.6.1 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所载资格文件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有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5.6.2 技术与商务标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各投标人《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5.7 比较与评价：

5.7.1 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对符合要求的《投标书》进行技术与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独立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评分完毕提交汇总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每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8 投标报价书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投标报价书》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投标报价书》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响应。对通过审查的《投标报价书》系统自动计算价格分。

5.9 汇总报价符合性审查结果和综合得分。汇总统计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报价得分（系统计算）和综合得分，汇总表经评标委员会成员和监督席签名确认。

5.10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的综合得分排序编写《评标报告》，列出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监督人员签名确认；

5.11 在线公布中标候选结果；

5.12 开标、评标结束。

第六章 评分标准

6.1 技术商务分评分标准（满分共 70 分）：

6.1.1 技术分评分标准（46）：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参数	16分	<p>供应商承诺提供的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6 分；技术参数中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4 分，扣完为止；</p>
2	供货实施方案	10分	<p>投标人根据自身优势结合本项目要求，拟定本项目供货措施方案、供货进度计划、包装与运输安全、配送安排（送货车辆及人员）。</p> <p>1、方案切实可行、完整全面得 10-8 分；</p> <p>2、方案具有较好的可行性、较完整全面得 7-5 分；</p> <p>3、方案基本可行、基本完整得 4-0.1 分；</p> <p>注：未提供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方案是否完善具体、是否合理可行，是否具有较强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p> <p>（1）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8-10 分；</p> <p>（2）质量保证方案较完整，方案较为合理，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5-7.9 分；</p> <p>（3）质量保证方案不完整，针对性差的得 0.1-4.9 分；</p> <p>注：未提供不得分。</p>
4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完善具体、是否合理可行，是否具有较强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p>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8-10 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方案较为合理，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5-7.9 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针对性差的得 0.1-4.9 分；</p> <p>注：未提供不得分。</p>

6.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满分 24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说明
1	业绩	10 分	<p>投标人或品种生产企业或品种授权总代理提供近 3 年来类似种子项目业绩，提供一个得 2.5 分，本项满分 10 分。</p> <p>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上传，未提供不得分。</p>
2	履约能力	5 分	<p>响应时效承诺：投标人承诺 7x24 小时接到采购方要求技术支持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解决问题的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企业信誉	4 分	<p>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须根据采购人要求保质保量按时供货完成的得 4 分。</p> <p>注：不提供不得分。</p>
4	本地化售后服务	5 分	<p>供应商在项目本县境内拥有售后服务点得 5 分，供应商在项目本县境外拥有售后服务点得 2 分。（注：投标人提供办公场地相关证明均视为有效，不提供不得分）。</p>

6.3 报价分计算方法（满分 30 分）：

评审原则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全部有效投标价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30\%)} \times 100$$

（上列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注：投标报价金额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按单价计算金额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按单价计算金额为准。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书》没有按《招标文件》“附件 1”的格式填报并盖章的无效。

第七章 本项目须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7.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财库[2022]19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2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经专家综合评审后的总得分基础上，加上 3 分。①少数民族自治区是：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②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是：青海、云南、贵州；投标主产品不得低于本次采购预算的 50%，否则不得加分，产品 50%以上以供应商自身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确认。

7.3 根据【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4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与投标享受相应优惠，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 30 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5 根据财库〔2020〕9号 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和财库〔2020〕1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优先获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8.1 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下达之日起 30 日内与甲方签订采购合同。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条件。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和本公司对合同提出的书面意见一并送本公司备案。

8.2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8.3 交货时间、地点、验收与付款：

8.3.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时明确。

8.3.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3.3 验收：中标供货商大豆品种到达金沙后，须请甲方及相关质监部门共同参与初步验收，经初步验收合格才能确定为合格产品。

8.3.4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发生侵权行为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8.3.5 付款方式：合同中约定

8.3.6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不验收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造成项目重新采购的甲方还必须赔偿我公司在本次采购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未按约定期限签订合同的，除了要赔偿甲方和本公司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外，本公司还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乙方追究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2) 当乙方承担的本项目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当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甲方不能在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的，其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应在乙方送达验收申请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视为验收合格。

(4)乙方承担的本项目有瑕疵的，验收小组应书面向其提出补救或整改意见并约定期限，乙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补救或整改，逾期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5)如乙方提供的是假冒伪劣产品的，乙方除了要将合格产品备齐交付给甲方使用之外，还将承担其它经济、法律责任。

8.4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第九章 附件

附件 1（指定格式）：

投标总报价书

致：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已收到贵单位制发的_____号《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

1、《技术与商务投标书》；

2、《投标报价书》；

二、我方愿意以_____元（人民币）的投标总报价向采购方提供《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中大豆品种要求（详见采购物清单及其单项报价表），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对质量、包装运输、售后服务等方面的要求。如果我方中标，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交纳招标服务费。

三、我方愿意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如果我方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的，贵方将不退还我方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将永远放弃向贵单位追索投标保证金的权利。因我方的代表不能按时到会造成本次招标会议不能正常召开的，贵单位可以扣除我方投标保证金的部分或全部以弥补因此造成的损失。

四、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完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如我方中标后不在规定期限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贵方将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且有权视其情节追究我方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贵方将不予退还我方的履约保证金，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招标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报价承诺从填报之日起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撤回承诺将承担违约责任。

七、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文件请寄：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年月日

附件 2（指定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贵州大昱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单位（被委托操作员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本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特此委托

附被委托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部门： 职务：

通讯地址：

电话：

其他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指定格式）：

开标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或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吨)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指定格式）：

标的物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或生 产厂家	规格 型号	主要技术 参数	单位 (吨)	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指定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品牌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本公司承诺本技术规格偏离表的内容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1. 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本表的每项内容，不得漏项。

2. 偏离程度请填写“正偏离、无偏离”字样，其中“正偏离”是指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优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负偏离”是指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劣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无偏离”是指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无差别。

3. 证明材料请填写“见本投标文件第页，第 行”字样。

附件 6（标的物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标准	采购数量 (吨)	采购金额 (元)
1	大豆种子	大豆种子采购品种需求：采购油春 1204、齐黄 34、黔豆 12、黔豆 7 号等已审定或登记的适宜金沙县生态条件的耐荫、抗病、抗倒伏、结荚多的优质高产大豆品种。大豆种子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4404.2-2010”要求（纯度 \geq 98.0%、净度 \geq 99.0%、发芽率 \geq 85%、水分 \leq 12%）；种子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关于包装、标签、检疫等相关规定。负责本项目大豆种子供应、种子检疫证随货同行，含税率装卸(搬运)、运输费（运输到金沙县项目乡镇实施所在的村或社区），提供技术指导服务、报账资料收集等与本项目相关全部服务内容。	201.58 吨	5744983.20